公司代码:600363　　公司简称:联创光电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0年末总股本455,476,7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人民币0.5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6,417,651.50元。分配后尚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0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2020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9.78%。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创光电	600363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永红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京东大道168号	
电话	0791-88169279	
电子信箱	600363@lianovation.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控制系列产品、背光源系列产品、光电通信与智能装备线缆及金属材料产品、半导体激光系列及航天微电子元器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其中,智能控制系列产品主要应用于家电控制、新能源汽车电子和工业控制领域;

背光源系列产品主要应用于手机、平板、工控、车载、电脑等背光源显示领域;光电通信与智能装备线缆及金属材料产品主要应用于通讯产品及相关设备、计算机网络、军用等领域;半导体激光系列及航天微电子元器件产品主要为光纤耦合输出泵浦源模块、军用半导体分立器件、MEMS传感器、光电耦合器等,广泛应用于国内军工单位配套的星、箭、弹、船、机等军用装备领域。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是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多元化经营性企业。

公司采用股份公司与子公司矩阵式战略管控的经营管理架构,实现股份公司战略管控、子公司灵活经营的模式。公司各职能部门从“指导、服务、协调、监督”角度出发对各产业板块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进行指导与管控。

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采购、销售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所处行业情况

1.智能控制器行业

国务院颁布的《国务院关于印发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的通知》,要求加快推进产业智能化升级。加强人工智能技术与家居建筑系统的融合应用,提升建筑设备及家居产品的智能化水平。研发适应不同应用场景的家庭互联互通协议、接口标准,提升家电、厨用品等家居产品感知和联通能力。

工信部《促进新一代人工智能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要求深化人工智能技术在智能家居、健康管理、移动智能终端和车载产品等领域的应用,丰富终端产品的智能化功能,推动信息消费升级。

智能控制器是智能化控制着某种电子机器设备的一种小型设备,大部分特定程式动能都要靠它来实现。由于智能控制器的下游产品多样化、专业性也较强,因此行业集中度也相对较低。在智能产品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市场热度不断高涨、国家政策利好的背景下,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预测数据,我国智能控制器市场规模超13万亿元,其中家用电器、汽车电子和电动工具、智能建筑与家居、工控设备及电源控制是智能控制器的主要应用领域。

2.背光源行业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发布《信息产业发展指南》(2016年-2020年),提出“拓展新型显示器件规模应用领域,实现液晶显示器超高分辨率产品规模化生产”;2017年1月国家发改委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中明确将新一代信息终端设备、新型显示器件等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

背光源显示产品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以及车载显示器、医疗显示仪、工控设备显示器、家电显示器、其他消费电子显示器等专业显示类产品,在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大力支持下,LED产品应用领域渗透率不断提高,市场需求不断增加。终端市场的需求增长,液晶显示模组的渗透率提升,以及5G网络建设、智能化和物联网趋势下的强劲需求,为我国背光源显示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容量和发展潜力,带动背光源显示产品需求的持续上涨。

3.光电通信及智能装备线缆行业

作为国民经济发展的主要配套行业,电线电缆行业的未来发展离不开经济环境的变化,我国正处在加快转变发展方式、调整和升级产业结构、扩大内需、促进经济转型升级的关键阶段,也是加快新型工业化、新型城市化发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提前实现现代化目标的关键阶段,积极主动地顺势而为,电线电缆行业将可获得历史难得的发展机遇。

从市场需求来看,一是在“十四五”期间,国家将继续推进优化城镇化建设,未来几年,在电力、轨道交通、通信、建筑、新能源、汽车等产业将给线缆产业提供稳定的市场;二是围绕国家“制造强国”战略,通过先进制造和高端装备制造,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电力装备、农机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等领域为线缆产业创造新的高端市场;三是我国大力推进5G网络建设以及数字经济发展,未来对光纤光缆的需求将形成长期的持续拉动力,另外,5G系统下的智能建筑、轨道交通、数据中心、室内布线、局部深入网等大量需要的广域覆盖和波导漏缆、新型数据缆和高速线、小规格微线等都将有较大增量;四是国家“一带一路”和RCEP的签署也将给线缆出口注入新的动力;五是随着我国对国防科技工业的投入加大,装备自主率和国产化率大幅提升,军工线缆行业也将保持良好增长趋势。

4.半导体激光器行业

近几年,我国出台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等指导性文件对激光产业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并指明了未来发展的方向。

目前与激光相关的产品和服务已经遍布全球,形成了丰富和庞大的激光产业。2018年全球激光器产品总收入达到137.54亿美元。虽然中国激光市场整体起步较晚,但随着国内企业突破激光器核心技术,实现激光器和核心光学器件的规模化生产,推动光学原材料成本下降,国内激光设备的容量呈现爆发式增长。中国半导体激光器销售规模于2014年至2018年实现近6倍的增长,年复合增长率超过38%。中国半导体激光器市场规模增加较快,主要受益于半导体原材料平均成本下降、中国半导体材料厂商资源整合能力提升、激光器封装成本降低等因素。

5.军用电子元器件行业

军工电子作为我国军事建设重要的环节,各类军工电子需求数量与日俱增,而且目前我国军工电子行业的特种芯片仍需依赖进口,因此,解决部分军工电子的国产化替代也变得刻不容缓,市场潜力巨大。随着国家国防装备采购“十四五”规划落地,军品订单增速有望提升。国防信息化提速与国产化替代共振,军工电子元器件市场发展空间巨大。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6,292,313,793.93	5,751,716,015.32	9.40	5,133,824,950.78
营业收入	3,826,689,283.64	4,354,617,984.69	-12.12	3,445,562,477.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128,449.47	194,922,442.50	38.58	227,161,742.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3,507,706.45	161,226,367.15	32.43	213,175,944.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86,137,987.68	2,617,552,422.31	10.26	2,446,120,860.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430,843.75	26,093,789.63	1,810.15	37,381,576.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0.44	38.64	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	0.44	38.64	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4	7.70	增加2.14个百分点	9.6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787,808,406.71	1,102,355,662.05	1,070,380,309.03	866,144,90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601,108.50	105,013,840.00	88,129,368.28	56,384,13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820,280.37	86,084,563.36	87,228,340.81	23,374,52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043,336.95	190,099,910.25	-74,993,363.23	481,367,633.6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6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49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0	93,762,092	20.59	0	质押	48,194,098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西电线电缆总厂	0	13,360,085	2.93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彭国华	11,000,000	11,000,000	2.42	0	无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994,830	7,304,521	1.60	0	无		境外法人
王建春	6,937,873	6,937,873	1.52	0	无		境内自然人
金浩儒	1,845,200	5,300,548	1.16	0	无		境内自然人
郭幼全	4,517,450	4,517,450	0.99	0	无		境内自然人
曾智斌	4,000,000	4,000,000	0.88	4,0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李中煜	3,800,000	3,800,000	0.83	3,8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东台昂山恒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49,200	3,149,200	0.6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全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382,668.9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2.12%。其中,智能控制产品实现营业收入154,213.99万元,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40.30%;背光源及应用产品实现营业收入131,202.40万元,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34.29%;半导体激光系列及航天微电子元器件产品实现营业收入18,409.99万元,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4.81%;光电通信缆、智能装备缆及金属材料业务产品实现收入63,909.88万元,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16.70%。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17年7月5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从2020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根据新旧准则转换衔接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将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亦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22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厦门华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级	50.01		50.01
南昌欣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级	74.00		74.00
江西联创特种微电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级	100.00		100.00
江西联创电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级	78.72		78.72
上海信茂新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级	63.88		63.88
江西联创照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级	100.00		100.00
江西联创光电营销中心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级	100.00		100.00
深圳市联志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级	70.00		70.00
江西联创电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级	93.30		93.30
上海联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级	100.00		100.00
江西联欣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级	100.00		100.00
江西中久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级	55.00		55.00
上海联申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级	80.00		80.00
江西联创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级	66.98		66.98
江西省中久光电产业研究院	控股子公司	1级	100.00		100.00
厦门华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级		100.00	100.00
厦门华晓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级		100.00	100.00
厦门华晓电子工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级		100.00	100.00
江西联创南分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级	37.00	51.00	88.00
江西联汇塑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级		60.00	60.00
江西联创致光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级		100.00	100.00
中久光电产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级		100.00	10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2户,其中:

名称	变更原因
江西联创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江西省中久光电产业研究院	设立

证券代码:600363　证券简称:联创光电　编号:2021-006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3月29日,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书面形式发出《关于召开七届二十三次董事会的通知》,并以邮件、直接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高管。

2021年4月8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有效人数。会议由董事长曾智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财务决算数据详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李中煜先生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此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对本议案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了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确保其持续稳健发展,2021年度公司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不超过2亿元,期限为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被担保方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有管控权,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为其提供的担保未发生过逾期情形。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对本议案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其2021年度财务审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2021年度审计费用。

独立董事就此已发表事先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崔宏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依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要求,现公司董事会提名姜贵立审核提名朱日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对本议案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结合与银行合作现状,公司拟向以下银行申请最高不超过如下综合授信额度(敞口类额度),该额度亦可用于在申请银行授信时有总授授权需要的子公司:

序号	融资银行	授信金额(万元)
1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高新支行	70,000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西湖支行	40,000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30,000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30,000
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20,000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20,000
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20,000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20,000
9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分行	10,000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东湖支行	55,000
1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30,000
1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10,000
13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	60,000
1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10,000
15	中国工商银行南昌高新支行	5,000
16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10,000
1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	10,000
	合计	450,000

上述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汇票、信用证、国际信用证、保函、保理、贸易融资、票据贴现、项目贷款等授信品种,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以上授信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签署之日起至审议2021年年报的董事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金额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确定。

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具体批准办理相关融资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江西联创致光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市联志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了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确保其持续稳健发展,2021年度公司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不超过17亿元,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决议签署之日起至审议2021年年度的董事会召开之日止。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有管控权,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为其提供的担保未发生过逾期情形。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对本议案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供2021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其2021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2021年度审计费用。

独立董事就此已发表事先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江西联创致光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市联志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了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确保其持续稳健发展,2021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不超过2.2亿元,期限为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且被担保方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有管控权,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0年度的年报及内控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循执业准则,恪尽职守,业务素质良好,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工作。监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其2021年度财务审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2021年度审计费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12月22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的审核与登记并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43,476,750股变更为455,476,750股。公司注册资本由443,476,750元变更为455,476,750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交所股票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监管规定和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对本议案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提议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日

附件简历

朱日宏:男,196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6年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电光学院,获工学学士学位;1991年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电光学院,获工学博士学位。1991年-至今,在南京理工大学工作,曾任电光学院教授及副院长,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现任工信部先进发射功能创新中心主任和工信部先进固体激光重点实验室主任;现为中国光学会理事,中国光学会光学测试专业委员会主任。1997年获“南京市十大杰出青年”称号,2003年被评为国家有特殊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

除前述任职外,朱日宏先生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0363　证券简称:联创光电　编号:2021-007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3月29日,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书面形式发出《关于召开七届二十三次监事会的通知》,并以邮件、直接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有效人数。会议由监事张雪智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财务决算数据详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证券代码:600363　证券简称:联创光电　编号:2021-008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金额: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39,978,626.23元,核销资产6,059,361.27元。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减少当期利润总额39,978,626.23元,减少当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5,196,717.42元;本次资产核销不影响当期损益。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2021年4月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对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了清理和减值测试,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确认本期应计提减值准备合计39,978,626.23元,其中按揭款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为5,726,764.28元,其他计提的减值准备为34,251,861.95元。具体计提减值准备明细如下:

一、根据固定资产的使用状况合理预计,2020年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5,337,678.76元。

二、公司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2020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3,023,703.91元。

三、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2020年期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为5,890,479.28元。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计提39,978,626.23元,将减少当期利润总额39,978,626.23元,减少当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5,196,717.42元。

二、核销资产情况

2021年4月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资产核销的议案》。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管理,防范财务风险,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继续对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拟对相关资产进行核销。具体情况如下:

2020年度公司共计核销坏账6,059,361.27元,主要为子公司部分存货核销。本期资产核销,不影响当期损益。

三、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

1.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以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的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为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2.本次资产核销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核销依据充分。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363　证券简称:联创光电　编号:2021-009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8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简要原因说明:鉴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较大,公司充分考虑了目前全球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所处行业现状、公司自身实际经营情况以及未来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等因素,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拟将用于满足公司业务经营发展需求,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加快激光等新兴产业发展,补充经营流动资金,从而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以及核心竞争能力,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更好地为股东带来长远回报,更有利于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443,417,373.79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0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8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55,476,75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6,417,651.50(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9.78%。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0,128,449.47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443,417,373.79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26,417,651.5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控制、背光源及应用、光电通信缆、智能装备缆及金属材料、半导体激光系列及航天微电子元器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智能控制器行业

《中国制造2025》国家战略中,将智能化工厂和智能化家电放上了重要位置。我国智能控制器市场规模从2016年的1.36万亿元增长至2019年的2.15万亿元,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6.5%,预计2021年将达到2.7万亿元。智能控制器市场规模发展势头强劲,前景可期。“十三五”期间,我国经济转型升级步伐加快,以物联网、人工智能、云计算、5G为代表的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持续涌现,战略新兴产业与传统行业的结合是生了商量的应用需求,而新兴产业应用在硬件层面的落地需要智能控制器的支撑,相应的,下游终端设备功能日益集成化和智能化,极大丰富了智能控制器产品的应用前景。目前,智能控制器已经能满足各类智能场景和工业互联网需求,对常用网络拓扑结构的物联组网实现模块化、模型化和软件化控制,具有模块化、抗扰性强、组网简易、保密性好、维护升级简单等优点,已广泛应用于家用电器、健康与护理产品、电动工具、智能建筑与家居、汽车电子等诸多领域。

(1)原材料

智能控制器的上游主要是包括IC、分离半导体器件、PCB、电阻、电容器等元器件原材料,相应的生产厂商众多,为电子智能控制器行业在供应商选择方面提供了较大的余地。总体看来,智能控制器上游行业近年来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不断提高,采购价格趋于平稳,为行业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2)应用领域

智能控制器的下游是家用电器、汽车电子、电动工具、智能家居等,这些行业的市场规模均在千亿美元以上,家电及汽车甚至是近万